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宁马收费站

二０二五年度部门整体绩效

自评价报告

摘　要

■报告名称：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宁马收费站2025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报告

■单位绩效目标:

1、中长期目标：认真执行国家车辆通行费征收政策，依法收费，及时足额解缴车辆通行费资金用于偿还公路贷款。

2、年度目标：强化收费管理，做到“应征不漏、应免不征”，完成年度征收计划。强化安全管理，做到“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确保安全生产无事故。严格执行收费政策，确保不发生“三乱”行为和违法违纪事件。优化服务举措，提升便民服务。

■存在的问题：

（一）内部控制管理尚不够精细，未能自行开展风险评估工作。

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宁马收费站

二０二六年九月

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宁马收费站二0二五年度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报告

根据《南京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三年（2019-2021年）行动计划》（宁政办发〔2019〕84号）、《南京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评价操作规程（试行）》（宁财绩〔2020〕260号）等文件要求，我站统筹进行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工作，现将自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及职能

我站成立于1998年，为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下属的二级单位，单位属性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负责车辆通行费征管工作，全面做到“应征不漏、应免不征”，落实相关优惠减免政策。

2、机构情况

宁马收费站内设办公室、财务股、行政股、征稽股、安全维护股和监控室6个职能股室。无下属单位，为独立的市级预算二级单位。

3、人员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站实有在职员工人数81人，其中在职在编14人，劳务派遣聘用人员67人。退休职工14人。

4．资产情况

根据我站2025年资产负债表，资产总计1345.99万元，其中流动资产30.29万元，占比2%;固定资产净值222.4万元，占比17%。2025年度宁马收费站无国有资产对外投资、出租出借。

5、重点工作任务

我站主要工作任务为持续做好车辆通行费征管工作，严格执行收费政策，做到“应征不免，应免不征”，落实相关优惠减免政策；认真完成市交通运输局和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收支情况

我站2025年度收入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2024年收入支出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金　额	支　出	金　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09.57	基本支出	1231.22
其他收入		项目支出	878.35
本年收入合计：	2109.57	本年支出合计：	2109.57
年初结转和结余	1.56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6
总 计：	2111.13	总 计：	2111.13

1.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初预算2049.14万元，年初追加机关在职及离退休人员绩效，未休年休假补助，以及核减部分项目支出,年末实际下达2127.25万元。

2.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实际总收入2109.57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收入2109.57万元。

2025年实际总支出2109.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31.22万元，项目支出878.35万元。

（1）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收入支出决算数比年初预算增加60.43万元。

（2）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2025年实际总收入2109.57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109.57万元。

（3）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分析。

财政拨款共2109.57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2109.57万元。实际发生财政拨款支出2109.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31.22万元，项目支出878.35万元。

3.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5年初上年结转和结余1.56万元。2025年末结转结余1.56万元，为利息。

（三）单位绩效目标

1、中长期目标：认真执行国家车辆通行费征收政策，依法收费，及时足额解缴车辆通行费资金用于偿还公路贷款。

2、年度目标：强化收费管理，做到“应征不漏、应免不征”，完成年度征收计划。强化安全管理，做到“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确保安全生产无事故。严格执行收费政策，确保不发生“三乱”行为和违法违纪事件。优化服务举措，提升便民服务。

二 、评价结论

1、评价对象及其范围

2025年部门预算中基本支出的执行情况，项目的审批、政府采购、工程进度、资金的使用情况以及部门预算单位2025年各项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

2、自评价结论

我站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通行费征收的法规、方针、政策，紧紧围绕工作目标，加强内部管理，加强预算资金管理，规范使用部门预算资金，通行费征收工作完成既定目标，全年通行费实际征收额达1.77亿元，全额及时解缴市财政专户。安全形势平稳，廉政建设无违规违纪行为，涉及我单位的职能指标和重点工作目标所有绩效考核任务达到了预期目标要求。

3、评分结果

我站整体绩效评分100分，详情请见整体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表。

三、单位履职成效

（一）、聚焦主责抓征收，筑牢保通保畅防线。宁马收费站严格执行征收政策，确保“应征不漏”“应免不征”。截至2025年，宁马收费站完成征收车辆通行费1.77亿元。累计通行车辆1112万辆次。重大节假日免费放行小客车150.17万辆，共计免费2252.52万元，执行绿通车辆等免费政策，共免征通行费294.41万元。省道340横溪收费站完成征收车辆通行费139.1万元。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全面推进财政电子票据改革的通知》要求，在市公路中心收费科的督办下，宁马收费站积极响应，全力推进通行费电子票据改革工作，12月29日，宁马收费站通行费电子票据顺利实施。

（二）、聚力品牌强服务，塑造窗口标杆形象。为深入落实省中心江苏公路“收费管理+”品牌建设工作部署，2025年，聚焦征稽人员岗位能力提升核心目标，系统化组织文明服务规范等系列专项培训，夯实从业人员的业务根基与服务素养。在此基础上，我站持续深化品牌建设内涵，扎实推进“品牌收费之星”评选等特色工作，有效发挥普通公路收费站的示范标杆作用。同时，积极参加省厅组织的全省普通公路收费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班，并在培训期间就收费站品牌建设实践经验作宣讲交流；前往徐州收费站参观学习，深化经验交流互鉴。本年度，站内无服务类投诉，品牌建设成效与服务质效同步提升。

（三）、技术升级增效能，护航司乘高效通行。聚焦车道收费系统老化问题，实现设备焕新与安全升级双重目标，开展全方位软硬件升级改造，全面提升车道通行效率与安全防控水平。与此同时，同步更新车道设备配套的UPS应急电源电池，构建稳固的应急供电“保障链”。在安全防控升级层面，更换站区人行电动门，并在收费区域加装人脸识别门禁系统，强化内保管理。另一方面，引入智能化消防预警系统，搭建站区立体化、全方位监控网络，实现对收费亭、设备间等重点区域火灾隐患的实时监测、智能分析与快速预警，切实提升火灾风险预警及应急处置能力。

（四）、应急协同强联动，保障车辆通行安全

（五）、党建引领聚合力，传递志愿服务温度

（六）、后勤管理严规范，助力收费运营工作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我站为地处偏远地带的基层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内部控制流程上有待进一步优化，提升职工的风险辨识力，防范风险。

五、有关建议

1、提高思想认识，锐意创新，开拓进取，加大对职工进行各项技能培训，营造敢冲敢为敢当的劲头氛围。

2、学习《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和《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积极同上级单位进行沟通，学习相关单位的风险控制管理，加强本单位的内部控制建设。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评价目的

通过2025年度整体部门预算的绩效评价，全面跟踪了解部门预算资金的来源、使用和管理情况；强化部门预算单位绩效意识、责任意识，端正决策者“当家理财”的政绩观，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追责，增强其使命感和责任感，确保把每一笔钱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全面提升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为今后部门预算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2、绩效评价原则

（1）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和绩效相关性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2）可比性和可操作性相结合的原则。从实际出发，评估指标概念清晰，表达方式简单易懂，数据来源易于取得。充分考虑操作的方便，并尽可能为采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实际评估的自动化与信息化提供可能。

3、评价指标体系及标准

2025年南京市交通运输系统职能工作目标考核表的相关内容，根据项目实施的具体情况对个性指标进行了调整细化。指标包括一是部门决策，二是部门管理，三是部门履职，四是履职绩效。

4、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按照逻辑分析法和公众评判等方法，体现项目产出效果及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内在逻辑的一致性也增强了评价科学性、严谨性及相关性；同时辅以访谈、研讨、问卷调查、审计等手段，使评价工作具有全面，系统性。

（二） 评价组织实施

1. 前期准备

围绕我站2025年工作目标，根据各股室制定各自职能目标考核任务，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各自对考核任务进行了收集，分析和研究，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拟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调查问卷，组织实施。

2. 组织实施

针对绩效评价内容，及时与各业务部门沟通，采用查阅凭证和招投标相关资料、请相关股室提供相关台帐、介绍项目实施进度情况，统计各相关股室工作量，进行了实地考察等形式的现场评价。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2025年度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宁马收费站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宁马收费站

二0二六年九月

南京市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宁马收费站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指标体系得分表
（2025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指标标杆	评分说明	得分	备注
部门决策（10分）	决策机制（2分）	决策程序的科学规范性	2	科学规范	部门建立了关于重大经济活动、重大资金安排的决策制度（得1分）， 决策制度科学可行（得0.5分）， 决策流程规范合理（得0.5分），否则不得分。	2	
	中长期目标（2分）	中长期目标明确性	1	有	部门具有明确的中长期目标（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中长期目标与部门职能匹配性	1	匹配	部门中长期目标与部门职能相匹配（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年度绩效目标（3分）	年度绩效目标明确性	1.5	有	部门具有具体的年度绩效目标（得1.5分），否则不得分。	1.5	
		年度绩效目标科学性合理性	1.5	合理	年度绩效目标可衡量、可实现（得1.5分），否则不得分。	1.5	
	部门预算编制（3分）	预算编制科学规范	1.5	科学规范	内部预算编制有相应的制度保障（得1分）， 预算编制流程科学规范行有效（得0.5分），否则不得分。	1.5	
		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匹配性	1.5	匹配	内部预算编制与重点工作任务相匹配（得1.5分），否则不得分。	1.5	
部门管理（20分）	人事管理（3分）	人事制度健全性	1.5	健全	①人事管理方面制度健全（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②人员考核评价方面制度健全（得1分），否则不得分。	1.5	
		人员配置合规性	1.5	规性	①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不超过编制数（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②依法依规执行各项人事管理制度（得1分）；否则不得分	1.5	
	财务管理（4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①已制定财务收支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得1分），未制定的不得分； ②已制定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得1分），未制定的不得分。	2	
		财务制度执行有效性	2	有效	①财务收支按制度执行的（得0.5分）；发现一处违规扣0.1分，至扣完为止； ②专项资金使用合规，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③资金结余结转率=（实际使用资金-预计或预算资金）/预计或预算资金×100%。资金结余结转率上下5%（含）以内（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④政府采购按制度合规执行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	2	
	资产管理（4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健全	①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得1分），未制定不得分； ②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健全完整（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资产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2	有效	①部门各项资产保存完整，账务管理合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各项资产处置规范，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预算绩效管理（6分）	预算绩效管理执行情况	2	健全	已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规程等相关制度（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预算绩效管理有效性	2	有效	①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总体完成率上下5%（含）以内（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②三公经费能够控制在规定范围内（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③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得0.5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0.1分，直至扣完为止； ④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有效执行，包括事前评估、目标管理、跟踪评价、自评价和整改落实（得0.5分），否则不得分。	2	
		预决算及绩效信息公开	2	公开	①预决算信息在“双平台”及时公开，内容符合要求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绩效信息在“双平台”及时公开，内容符合要求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内部控制管理（3分）	内控制度流程健全性	1.5	健全	①内部控制制度及工作流程已建立（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②已建立建设项目管理和合同管理制度（得1分），否则不得分。	1.5	
		内控制度执行有效性	1.5	有效	①有无专门针对内部控制的监督评价（得0.5分）， ②内部控制机制得到有效执行且无突出问题（得1分），发现一处违规扣0.1分，至扣完为止。	1.5	
部门履职（50分）	部门职能履行情况	车辆通行费征收	30	完成	强化收费管理，做到“应征不漏、应免不征”，完成年度征收；及时足额解缴	30	
		行业治理水平更高效	4	完成	①定期开展安全生产综合督查或专项检查，委托专业机构开展1-2次第三方检查与评价（得4分）；	4	
		党风政风行风持续向好	6	完成	①推动主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推进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强化干部日常管理监督，做好年度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抽查核实等工作。做好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得6分）；	6	
	部门绩效考核	市级机关部门绩效考核	10	一等	经市级机关绩效考核保持一等的（得10分），向下一个评价等次扣5分。	10	
履职绩效（20分）	社会效益	行业完成度和服务业提升度	10	完成		10	
	满意度	行风满意度评议	10	90%	满意度评议最后得分达90分（含）以上（得10分）；80分（含）-90分（得8分）；70分（含）-80分（得5分）；低于70分（不得分）。	10	
合　计：			100			100	